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of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8)

須予披露交易

發行Westhouse股份及 貸款予WestGame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透過若干附屬公司訂立一系列協議，據此，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業務將會重組，歸入新成立的實體Westhouse。此新成立的附屬公司將會在內部重組完成後持有Chengdu WOFE及珠海金山轄下業務。作為此內部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Westhouse已與WestGame和其他相關方訂立購股協議，據此，WestGame將會按認購價每股股份1.1834港元認購160,000,000股Westhouse股份，總代價為約189,000,000港元。同時，Kingsoft Entertainment與WestGame訂立貸款協議，據此，Kingsoft Entertainment將會向WestGame提供約151,000,000港元的貸款，首年利率為HIBOR另加1.3%的等值利率，而其後的利率為香港銀行貸款息率，以資認購Westhouse股份。WestGame Holdings Limited (「WestGame」) 是一間根據英屬處女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創辦僱員擁有。

由於就購股協議及貸款協議而言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多於5%但少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購股協議及貸款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

1. 背景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透過若干附屬公司訂立一系列協議，據此，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業務將會重組，歸入新成立的實體Westhouse。此新成立的附屬公司將會在內部重組完成後持有Chengdu WOFE及珠海金山轄下業務。作為此內部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Westhouse已與WestGame和其他相關方訂立購股協議，據此，WestGame將會按認購價每股股份1.1834港元認購160,000,000股Westhouse股份，總代價為約189,000,000港元。同時，Kingsoft Entertainment與WestGame訂立貸款協議，據此，Kingsoft Entertainment將會向WestGame提供約151,000,000港元的貸款，首年利率為HIBOR另加1.3%的等值利率，而其後的利率為香港銀行貸款息率，以資認購Westhouse股份。

2. 購股協議詳情

- 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 訂約方：
 - Westhouse
 - WestGame
 - 創辦僱員
 - Westhouse HK
 - Chengdu WOFE
 - 珠海金山
- 主題事項：WestGame同意認購而Westhouse同意向WestGame發行160,000,000股Westhouse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1834港元
- 代價：Westhouse股份的代價為約189,000,000港元
- 付款條款：
 - 代價的20%於完結時由WestGame支付
 - 代價的80%按照貸款協議以貸款資金支付
- 完結：向WestGame買賣Westhouse股份須於Westhouse與WestGame雙方協定的日期進行，此日期不得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 交付項目：Westhouse須向WestGame交付
- (i) 代表WestGame已認購的Westhouse股份數目的一份或多份股票證；及
- (ii) 更新其股東名冊，以反映由WestGame認購的Westhouse股份

認購Westhouse股份的所得款項將會由Westhouse最初用於補充Westhouse的營運資金，以及其後以Westhouse根據適用法例另行決定的方式向Kingsoft Entertainment分發及支付特別股息。

於認購Westhouse股份完成後，Westhouse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而Westhouse的財務資料仍然將合併於本集團賬目。

購股協議的先決條件

購股協議的完結須待履行或(如適用)豁免(其中包括)以下條件後，方可作實：

- (i) 所有聲明及保證仍然真實；
- (ii) 已辦妥有關交易的所有程序及文件；
- (iii) 已取得各適用司法管轄權區的任何政府機構或監管機構的所有授權、批准、同意、豁免或許可(如有)；及

(iv) 內部重組已經完成，包括但不限於訂立各份架構合約，以確保珠海金山的100%利益歸於Chengdu WOFE。

購股協議的承諾

作為購股協議的一部分，創辦僱員承諾：

- (i) 交付書面服務計劃，當中提供(其中包括)(i)創辦僱員承諾的最短服務期、(b)創辦僱員承諾的不競爭期及(c)有關任何創辦僱員退出WestGame的機制；
- (ii)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鄒濤將獲任命為Westhouse的行政總裁；及
- (iii) 創辦僱員各自須根據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頒發的第75號通函(文件名稱為「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的規定，於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當地有關當局完成其註冊。

3. 貸款協議詳情

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訂約方：

- Kingsoft Entertainment，作為貸方
- WestGame，作為借方

主題事項：WestGame擬向Kingsoft Entertainment借款，以資認購Westhouse股份

貸款金額：約151,000,000港元

利率：

- 首年 — 12個月HIBOR加1.3%
- 其後年度 — 香港銀行貸款息率

貸款期：貸款交付予WestGame的日期起計一年，於每個貸款期到期時自動延續一年

貸款終止權：倘Westhouse無法保持經審核合併稅後淨利潤超過人民幣90,000,000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有關貸款期將到期的年度的上一個曆年計算)，Kingsoft Entertainment有權於貸款期到期前30日內終止貸款

償還貸款：借方須於收到貸方因其行使貸款終止權而交付的還款通知後立即償還，以及該貸款到期或終止後五個工作日內償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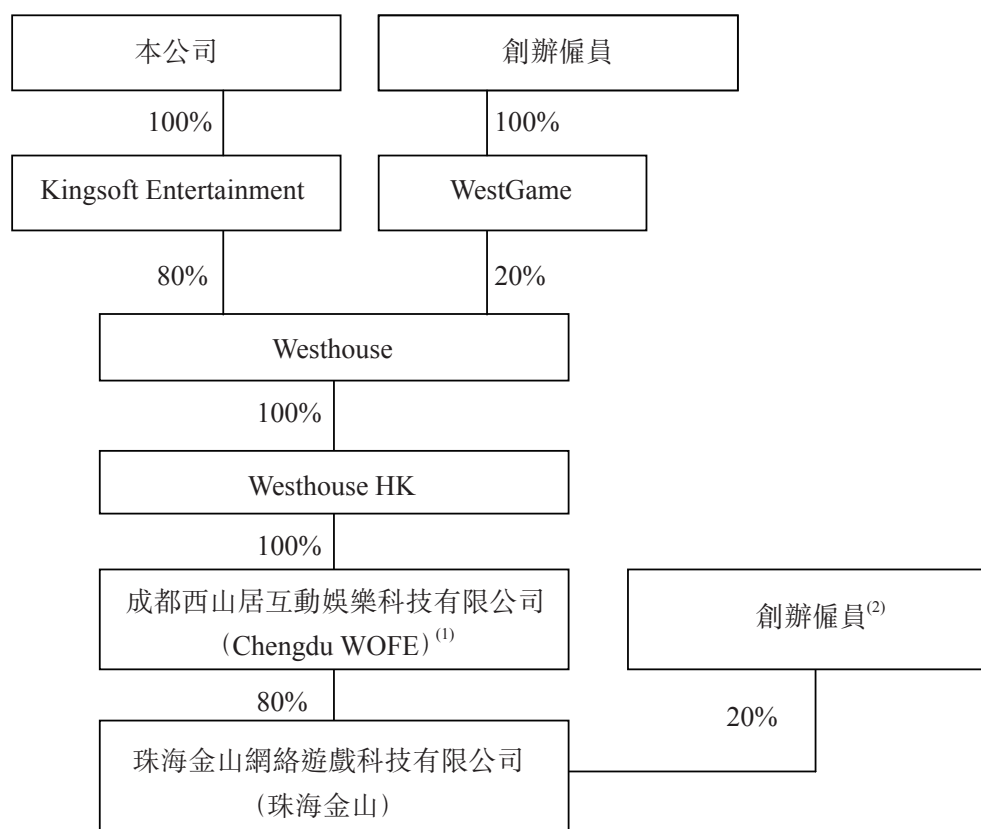
貸款用途：貸款僅悉數用於購買Westhouse股份

先決條件：WestGame應執行股份抵押，向Kingsoft Entertainment質押其128,000,000股Westhouse股份，以作為貸款的抵押品

百分之四十五的貸款金額將於完結前或當時支付，其餘部分於完結後的三個月期內支付。

4. Westhouse及其附屬公司的資料

下圖概括於內部重組完成後，Westhouse、其控股公司及其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附註：

1. Chengdu WOFE將會透過由Chengdu WOFE、珠海金山與創辦僱員訂立架構合約的方式，控制珠海金山的100%權益及取得與此相關的利益。
2. 創辦僱員將會持有由Chengdu WOFE透過架構合約的方式控制的珠海金山的20%權益。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Kingsoft Entertainment為Westhouse及Kingsoft Entertainment Software Corporation Limited的控股公司。除了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外，Kingsoft Entertainment並無任何其他業務活動。

WestGame為創辦僱員擁有的控股公司。除了作為持有Westhouse的20%權益的投資控股公司外，WestGame並無任何其他業務活動。

Westhouse為Westhouse HK的控股公司。除了持有Westhouse HK的100%權益外，Westhouse並無任何其他業務活動。

Westhouse HK為Chengdu WOFE的控股公司。除了持有Chengdu WOFE的100%權益外，Westhouse HK現時並無任何其他業務活動，未來將作為海外遊戲市場的研究中心。

Chengdu WOFE為珠海金山的控股公司。除了持有珠海金山的100%權益(其中20%透過創辦僱員的架構合約持有)外，Chengdu WOFE亦將於內部重組完成後擁有多間從事遊戲研發的遊戲製作室。

珠海金山為一間於二零零九年成立的中國公司，擁有多間從事遊戲研發的遊戲製作室。珠海金山現時將其產品特許予成都金山數字娛樂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以及從特許使用其產品中收取收入。

5. 釐定購股協議及貸款協議的基準

於內部重組完成後，Westhouse將擁有本集團的若干遊戲製作室(現時由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控制)。董事會經考慮相關遊戲資產的賬面值、Westhouse製作室的網絡遊戲業務的潛力及Westhouse的估值報告後認為，提呈予WestGame供其認購Westhouse股份的認購價為公平合理。經考慮(i)按市場利率釐定的貸款利率；及(ii)貸款的用途及金額(低於將由WestGame擁有的Westhouse股份的估值)，董事會認為向WestGame提供的貸款為公平合理。

Westhouse製作室為現時由本公司不同附屬公司管理的一組設計製作室群，亦為負責本公司的劍俠情緣系列網絡遊戲的製作室。基於網絡遊戲業務的性質，概無Westhouse製作室應佔的重大實質有形資產。此外，概無就設計製作室(由本公司不同附屬公司管理)保存獨立記錄賬冊。因此，本公司無法根據Westhouse製作室提供有關Westhouse的可靠合併淨資產及淨利潤資料。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珠海金山的淨資產為約人民幣15,440,000元。根據本公司所得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報告，Westhouse的市值為約人民幣800,000,000元。

根據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珠海金山的淨利潤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淨利潤／(虧損)(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	(28.20)	13.43
淨利潤／(虧損)(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後)	(25.33)	10.56

6. 訂立購股協議及貸款協議的原因

董事會認為，透過為創辦僱員提供直接參與擁有、運作及經營此附屬公司的機會，將會推動他們對Westhouse作出更多貢獻，繼而提升Westhouse的價值。此外，根據貸款協議，Kingsoft Entertainment 透過監察Westhouse的表現嚴格控制創辦僱員的償還貸款。因此，確保Westhouse將於未來多年表現良好乃符合創辦僱員的利益。

7. 上市規則的影響

由於就購股協議及貸款協議而言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多於5%但少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購股協議及貸款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

8.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研究、開發及分銷網絡娛樂遊戲及應用軟件。

9. 釋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hengdu WOFE」	指 成都西山居互動娛樂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以作為珠海金山的控股公司，並將會於內部重組完成後持有本集團的若干遊戲製作室
「完結」	指 向 WestGame 買賣 Westhouse 股份須於 Westhouse 與 WestGame 雙方協定的日期進行，此日期不得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本公司」	指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日在英屬處女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五日於英屬處女島終止持續經營及於開曼群島繼續經營，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辦僱員」	指 珠海金山的26名僱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鄒濤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由本公司透過架構合約間接控制的公司
「HIBOR」	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內部重組」	指 本公司的內部重組，據此，Chengdu WOFE、珠海金山及其他附屬公司將會重組，並由Westhouse以股權及架構合約的方式持有
「Kingsoft Entertainment」	指 Kingsoft Entertainment Software Holdings Limited，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Kingsoft Entertainment 提 供 予 WestGame 以 資 認 購 Westhouse 股份的約151,000,000港元貸款
「貸款協議」	指 Kingsoft Entertainment 與 WestGame 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的貸款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購股協議」	指 Westhouse、Westhouse HK、WestGame、創辦僱員、珠海金山與Chengdu WOFE就認購Westhouse股本中的20%股權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的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的註冊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WestGame」	指 WestGam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創辦僱員擁有
「Westhouse」	指 Westhouse Holdings Limited，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
「Westhouse HK」	指 Westhouse Corporation Limited，一間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Westhouse的全資附屬公司
「Westhouse股份」	指 Westhouse股本中的股份
「Westhouse製作室」	指 為現時由本公司不同附屬公司管理的一組設計製作室群，其將會於內部重組完成後轉移至Westhouse
「珠海金山」	指 珠海金山網絡遊戲科技有限公司，一間由本公司透過架構合約100%間接控制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主席
求伯君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求伯君先生、王東暉先生和鄒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雷軍先生和張旋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舜德先生、魯光明先生和黃明明先生。

本公告所述中國實體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如有歧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